

並收取服務費用之營利機構，爰尚不宜以政府立場協助其於國內推行 3D Secure 機制；另因該機制涉及持卡人之配合及網路商店之系統修改，倘全面推動恐將影響持卡人交易之便利性，以及增加網路商店之系統調整負擔等因素，現階段尚不宜由政府部門全面強制推行該機制。金管會將持續觀察國際趨勢及信用卡市場發展情形，督促信用卡業務機構推行適當之交易控管及消費者保障措施。

（四十四）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桐豪就加強愛臺 12 建設之執行績效及監督控管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041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26）

李委員就加強愛臺 12 建設之執行績效及監督控管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有關愛臺 12 建設自民國 98 年至 101 年累計投資金額 2.09 兆元，係為名目投資金額，政府於推估其對實質國內生產毛額（GDP）之效益時，需先扣除土地款並經物價平減，換算為實質金額後，再藉總體計量模型進行估算。是以，愛臺 12 建設累計名目投資金額在扣除土地款並經物價平減後，實質金額應為 1.63 兆元，經總體計量模型推估，其產生之效益已使同時期實質 GDP 規模增加 1.79 兆元，高於實質投資金額。
- 二、為厚實國家基礎建設，政府自 97 年 5 月起即積極推動愛臺 12 建設，累計至 101 年底止整體投資金額已達預定投資金額 3.99 兆元之 52%，並完成多項具體成果，包括：北中南捷運系統 72.5 公里、臺鐵臺南沙崙支線改善及其他整建計畫 85.63 公里、高快速公路新闢拓寬 113.71 公里、新闢自行車道 570.2 公里、高速匯流網路涵蓋率達 90.94%、寬頻管道建置 5,801 公里、完成 15,852 公尺騎樓整平、培訓 1,864 農村社區、完成造林 16,354 公頃、整體污水處理率提升至 56.35%等，整體執行成效良好；針對部分進度落後之建設，政府將持續予以管控及督導改善，俾有效發揮投資效益。
- 三、至李委員所提桃園國際航空城計畫負面爭議不斷一節，政府除已陸續完成第一航廈之整建、國道二號拓寬、成立機場公司等工作，並於本（102）年展開第三航站之規劃設計作業；另為加速執行進程，業於 101 年 10 月成立專案小組，俾有效整合中央、地方與民間資源，全力推動都市計畫及用地取得、開發建設、產業規劃及招商等工作，預期將可帶動約 1.7 兆元之經濟效益，提升國家門戶競爭力。

（四十五）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防範 H7N9 禽流感疫情擴大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045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60）

陳委員就防範 H7N9 禽流感疫情擴大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中國大陸 H7N9 流感疫情，自本（102）年 3 月 31 日迄今，共確認 134 例確定病例，其中 45

例死亡；有 4 起家庭群聚，現階段疫情不排除有侷限性之人傳人事件。大部分個案在 5 月底前發病，但 7 月及 8 月仍分別再出現 1 例，顯示 H7N9 禽流感威脅持續存在，亦無法排除病毒因持續適應而易於人類間傳播之可能性。

二、為因應 H7N9 流感疫情，行政院於本年 4 月 3 日成立 H7N9 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統籌指揮調度各機關資源有效因應；衛生福利部於同日公告 H7N9 流感為第 5 類法定傳染病，以強化疫情監測並籲請醫師加強通報，同時加強港埠入境旅客之發燒篩檢，迄今共有 444 例通報病例，除本年 4 月間 1 例境外移入確定病例外，其餘均已排除感染；另行政院農委會檢測家禽場及候鳥排遺等檢體，目前均未檢出 H7N9 禽流感抗體或病毒；行政院海巡署及財政部關務署亦加強緝私，積極掌握國外疫情發展狀況。各機關相關作為簡述如下：

（一）加強邊境聯防及主動監測：

1. 本年 4 月 1 日起由行政院農委會防檢局各分局加強各港口及機場檢疫措施，嚴防港澳及中國大陸旅客攜入禽鳥類及其產品，並請行政院海巡署及財政部關務署加強邊境走私查緝。
2. 加強候鳥監測採樣及國內易感動物主動監測工作，即時預警處置可疑案例：迄本年 9 月 16 日底止，計監測雞 794 場次、鴨 355 場次、鵝 105 場次、寵物鳥 1,207 件、養豬場 54 場次及候鳥排遺 3,432 件，均未檢出 H7N9 亞型禽流感抗體或病毒，我國迄今仍為 H7N9 亞型禽流感動物疫情非疫區。

（二）加強國內養禽場疫情訪視查報及輔導消毒防疫：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動物防疫機關加強轄內養禽場禽流感疫情訪視及查報，查有異常警訊時立即處置，並輔導養禽場、家禽批發市場、家禽理貨場及屠宰場執行消毒防疫措施。本年 9 月 15 日止，計訪視調查養禽場 20,399 場次、輔導自主消毒 23,505 場次、提供消毒服務 49,646 場次及辦理防治宣導 298 場次。

（三）宣導生物安全防範措施，防杜媒介傳播：

1. 透過產業資訊日報表、「田邊好幫手」農業資訊平臺、每日行情系統及各產業團體簡訊發布管道，進行複式宣導（至少 10,000 人次以上），藉產業團體各級指揮系統廣為傳遞，同步宣導。呼籲民眾非必要勿前往中國大陸等疫區國家，亦不要接觸禽鳥，如從疫區返國應做好自主健康管理及畜牧場生物安全工作。
2. 養禽業者每日自主觀察家禽健康情形，發現異常時，立即通報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即時處理。

（四）人禽介面通報管理：透過地方政府及產業團體管道，向畜禽業者宣導有發燒達 38℃ 及咳嗽等臨床症狀，應即時向所在地衛生機關通報。

（五）整備防疫物資供緊急應變：

1. 儲備消毒藥劑 24,750 桶、防護衣 112,846 件、平面口罩 169,902 個及 N95 口罩 41,196 個，用以因應緊急疫情消毒防疫、人員安全防護及協助撲殺禽隻使用。

2. 儲備 H7N3 亞型不活化實體疫苗 500 萬劑，供 H7 亞型禽鳥緊急疫情發生時使用。

三、另為防範秋冬候鳥南飛可能爆發更大一波 H7N9 流感疫情，各機關在指揮中心運作下，持續執行各項防疫作為及整備工作。衛生福利部亦已完成因應疫情等級變化之應變規劃，包括指揮中心指揮層級調升機制、抗病毒藥劑及檢驗量能之擴充、疫苗採購與接種計畫、公共場所量測體溫、停課、國內旅遊等社交活動限制評估標準等。又，為提高人禽介面之管理規格，一旦國內禽類檢出與中國大陸高度同源之 H7N9 禽流感病毒時，行政院農委會將迅速採行發生場之動物撲殺及消毒等工作。

四、鑑於接種疫苗是防治流感最有效之措施，為提升國內疫苗研發及產製實力，衛生福利部已於本年 5 月間公開徵求補助「開發 H7N9 流感疫苗製程並完成第二期與第三期臨床試驗」，目前已有國家衛生研究院及臺北榮總等 2 機構通過審查，獲得補助進行疫苗相關研發工作；另該部亦與國外疫苗廠商建立聯繫管道，掌握全球 H7N9 流感疫苗研發進程；又目前雖尚無人用 H7N9 流感疫苗量產，惟為利將來疫苗接種作業之迅速施行，衛生福利部亦已研訂大流行疫苗使用之優先接種順序。

（四十六）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檢討狂犬病防疫措施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044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53）

陳委員就檢討狂犬病防疫措施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截至本（102）年 10 月 1 日止，行政院農委會已檢測食肉目野生動物 637 例、其他野生動物 330 例、犬 862 例、貓 61 例及蝙蝠 42 例，除 158 例鼬獾、1 例錢鼠及 1 例遭鼬獾咬傷後隔離之犬隻確診感染狂犬病外，其餘皆未檢出狂犬病，案例發生地區仍為 9 直轄市、縣之 53 鄉鎮市區，感染動物種類仍以鼬獾為主，且此次鼬獾狂犬病毒基因序列分析結果顯示，臺灣及部分中國大陸與菲律賓之鼬獾、犬及人分離之狂犬病毒雖屬同一演化族群，但臺灣鼬獾狂犬病病毒已存在一段時間，並已適應於鼬獾而成為獨立之演化分支。另為進一步釐清鼬獾狂犬病毒，行政院農委會已將狂犬病對於鼬獾之致病力、盛行率及對其他物種之感染風險納入狂犬病防疫中、長程工作重點，相關高危險群動物如犬、貓之輸入檢疫及走私查緝（例如中國大陸、東南亞等狂犬病疫區國家或地區），亦為加強防疫要項之一。
- 二、行政院農委會防檢局於本年 6 月 24 日接獲臺灣大學疑似通報後，立即強化相關防疫措施，包括加強野生動物監測及宣導，並請該會特有生物保育中心及各地方政府動物防疫機關，於接獲傷亡野生動物後即送行政院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進行監測檢驗。在犬貓防疫部分，行政院農委會防檢局於本年 6 月 25 日起提供免費疫苗，並函請各動物防疫機關加強轄區山地原住民鄉及拾獲傷亡食肉目野生動物鄉鎮加強狂犬病預防注射及宣導；亦藉由動物疫情監測、全面啟動衛教宣導、緊急協調疫苗進口、加強人員防護、邊境檢疫及查緝走私與諮詢國內外專家學者作為調整防疫策略之參考等方式加強防疫。